

Z-Obee  
**Z-Obee Holdings Limited**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948)

(新加坡股份代號：D5N)

網址：http://www.z-obeel.com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9號33樓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08美元的普通股共 \_\_\_\_\_ 股(附註b)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附註c及h)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為本人/吾等及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按下列指示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建議收購龍薩國際有限公司40%股權。		
2.	建議批准王先生參與二零一零年計劃。		
3.	建議根據二零一零年計劃要約及向本公司控股股東、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先生授出購股權。		

日期：二零一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e、f、g及h)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於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閣下之代表，請刪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及在適當空欄填上該受委人士之姓名及地址。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列決議案，請於「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僅就受委代表所代表的部分股份數目作出投票，請在相關欄內註明所投票的確實股份數目代替「✓」號。如交回之本表格已妥為簽署但並無就提呈之決議案作特定指示，則受委代表將就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並無載於通告但正式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倘屬聯名登記持有人，則排名首位之人士(無論親身或委派代表)作出之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所作之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有關排名將取決於股東名冊中聯名股份持有人的排列次序。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正式獲授權之負責人或授權人簽署。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文件副本，須在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就香港股東而言)或本公司於新加坡的股份過戶代理Tricor Barbinder Share Registration Services(地址為80 Robinson Road #02-00 Singapore 068898)(就新加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修改，須由表格簽署人簡簽示可。
-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